

第16任總統、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
 新北市板橋區投、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

申請編號：					
擬擔任投開票所 職務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性別	出生年月日	
				年 月 日	
填 寫 人 資 料	戶籍 地址	市(縣) 區(鄉、鎮、市)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 (請填寫完整里、鄰)			
	聯絡 地址	市(縣) 區(鄉、鎮、市)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戶籍地址(免填本欄)。			
	E-mail				
	聯絡 電話	公：() 私：() 手機：	黨 籍		
擬派投(開)票所		(本欄由公所填註)	選 舉 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區域選舉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山地原住民選舉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地原住民選舉人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服務機關：		職稱：		
	(請填寫完整機關全銜)		是否敘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		學校科系：	年級：		
其 他 (請勾選)	選務經驗	駕 駛 汽 車		騎 乘 機 車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員	是	否	是	否
簽 章	填表人簽章	單位主管簽章	人事單位 主管簽章	機關學校 首長簽章	

※填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需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單位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本所不另行函文辦理請假或補假手續，如係大

專院校學生(或社會人士)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(正本自存，影本掃描以電子郵件寄予本所即可)

二、戶籍地與工作地不設在本市同一選區者，無法辦理工作地投票。

三、本資料卡每人限填一份，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。

四、因辦理所得稅申報事宜，戶籍地址請填寫里、鄰。

五、因本區選務工作人員眾多，無法電話一一答覆，報名資料請以 E-mail 寄送，收件後本所亦以 E-mail 回復為憑。**本報名作業至112年9月13日(週三)截止**，請於期限內

E-mail 回傳至：AR7145@ntpc.gov.tw